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商业行为规范

1目的

负责任的合作伙伴关系加强了我们的供应链及其中的业务。遵守良好的商业道德规范将帮助我们降低风险并在消费者和利益相关方之间建立信任。

2. 要求

公司员工和公司的利益相关方都应遵守本商业道德规范。

3基本准则

3.1诚实守信。诚实守信是公司的商业行为和道德准则的最基本要求，每一位公司员工在处理与公司、商业伙伴、同事的关系时应遵循。

3.2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的商业行为都应遵守中国及商业行为所在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职责

4.1 员工个人应严格履行承诺书中的内容，若违反相应内容，服从监督管理部门按有关规定处理。

4.2所有与供应商、承包商、服务商等客户签订合同（协议）的工作人员，在合同、协议签订前有义务告知客户关于公司商业道德准则的内容，并签署相应协议。

4.3 各部门在开展商业合作中若发现有违反商业道德准则时，要及时制止或处理并向纪委工作部通报情况，涉嫌犯罪的应当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5 汇报与检举

5.1如果员工及利益相关方发现可能有非法或不道德的行为，应及时选择电话、短信、邮件、当面等任意一种或多种方式向纪委工作部或人力资源行政部进行举报。

5.2纪委工作部或人力资源行政部收到举报信息后，负责进行调查处理。

5.3任何举报受理人员有责任及义务对举报人和举报内容严格保密。

5.4被举报人员不得对举报人进行打击报复。

5.5对违反商业道德准则的，按照《公司奖惩制度》进行处理。

6 商业行为

6.1原则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商业行为规范

公正、合法、诚实守信地开展商业活动是公司的商业行为原则，在与客户、供应商、其他商业伙伴和竞争对手以及同事的交往中，员工有责任遵循公司商业行为原则，遵守法律和道德标准。以下原则必须要坚守：

- 坚守国际及商业活动国家的反垄断标准，抑制通过任何形式进行垄断，抑制竞争；
- 反对利用低价进行恶性竞争打击竞争对手，或者联合同行，垄断市场；
- 参与贸易或行业协会时，不讨论商业敏感信息；
- 在采购方面，保证供应商公平竞争，保证供应商合理利润，制定公平的供应商评估和选择流程。

6.2 订立合同

公司员工在与客户签订书面合同时，员工必须理解业务交易的基本原则，做到公正、合法、诚实守信。

6.2.1 授权。所有与公司客户签约的合同、协议、备忘录等文件必须经公司审核流程后加盖公章方能生效。

6.2.2 合同审查。对外签订合同必须执行公司合同审批流程。在合同签约前、签约中以及履行过程中有任何疑问，应及时向上级领导报告。

6.2.3 虚假业务交易。禁止与用户、供应商或其他商业伙伴签订无论是否有利于公司的虚假业务交易，或与事实不符的不正当收入认定、费用处理或其他不符合会计准则的交易。

6.2.4 反腐败与反贿赂。任何公司员工不得在商业往来中，收受贿赂、回扣，也不得有其他腐败行为。

7 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1 公司致力于满足用户需求，为用户提供安全、高品质的技术、产品和服务。员工要熟悉现行的国家、地方政府、行业协会、公司以及客户对产品安全、质量等方面的规定、标准，并确保其产品和服务符合这些规定与标准。

7.2 如果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应遵循三不放过原则，即问题不查清不放过，相关人员不受到教育不放过，没有预防措施不放过。

7.3 应检验未检验、出具虚假检验报告、放行检验不合格的部件/产品等行为将构成失职行为，可能会承担解聘、赔偿损失等责任。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商业行为规范

8 与合作伙伴的关系

与公司合作伙伴开展业务时应遵守诚信的原则，并遵守反不正当竞争法及其它法律法规。在购买产品和服务时，员工有责任公平地与供应商交易。供应商包括零部件和材料的供应商、制造商以及向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任何单位与个人。

9 避免利益冲突与廉洁从业

员工在履职过程中，应当自觉规避与公司利益相冲突的可能性，不得利用自己在公司的职位或关系谋取个人利益。避免存在以下情况产生的潜在利益冲突：

将公司业务交给自己或亲戚或朋友及其管控的公司；

利用非公开的信息，获取个人利益；

与供应商、客户或竞争对手进行非正当的交易；

10 保护公司资产

公司通过建立严格和规范的企业内控管理机制，保证企业资产、财务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有效性、及时性；保证对企业员工、工作流程、物流的有效管控。它包括有：

所有的财务交易都按照会计准则和公司的财务制度进行管控和记录。所有的非金融记录，均需保持准确和真实；

所有员工若非工作需要或事先经过批准，均严禁使用公司的财产；

当员工掌握内幕信息时，坚决禁止买卖证券或将此类信息泄露给任何人员。

11 知识产权

11.1 原则

员工在工作期间或者利用公司商业机会或资源而产生的知识产权属于公司所有，员工不得私自保护或利用其受雇于公司期间所产生的知识产权。

11.2 版权

员工不得复制，安装或使用违反版权或有关许可条款的软件，包括安装在员工电脑上或员工所控制的网络内软件。

除非已经获得版权人的允许，员工不得出于认可原因复制任何版权资料，包括文本、工艺图、图像、照片、录像、音乐、网页和其他形式的表达方式。

11.3 发明和专利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商业行为规范

员工的发明可受到专利保护，但员工应及时向公司报告其发明。未经公司批准，员工不得出版或透露任何发明或商业机密。

12 政府关系

政府关系包括整个商业过程中同全世界各个国家和地区管辖范围内的政府分支机构及其代表的一切接触行为。与政府交往中，公司将坚持最高的道德标准：

- 配合所有合法政府依法提出的信息或监管调查协助要求；
- 限制对政府官员赠予礼物或进行招待，拒绝向政府官员进行任何方式的行贿；
- 不参与政府党派之间的争斗，不捐助政治活动。

13 社会责任

公司在经营发展中，兼顾承担社会责任，将人类社会人文和自然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作为企业重要责任，坚持互相尊重、积极合作和长期奉献，与周边社区建立长期和谐的关系；除商业秘密外，保证对投资者和媒体及公众披露的信息及时和准确；热心参加并尊重国际公认的环境标准，降低能源消耗，公司持续提高使用清洁和绿色能源比例，保护环境，减少温室气体及废弃物排放；关注铝原料的生命周期，生产过程尽量采用绿色环保材料，尽量做到资源循环有效利用，为保护生物多样化和生态环境做贡献。